

沙坑國小「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實施計劃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暨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 二、本校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推動生命教育、生活教育、學生輔導、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等相關課題統整規劃，建立學生輔導與管教機制，妥善照顧全校學生。
- 二、統合社區輔導資源，照顧高關懷、高風險及弱勢學生，關懷中輟之虞學生，建立「溫馨和諧、平等尊重、關懷支持及健康安全」的校園。
- 三、促進親師合作及教育人力與社輔資源交互作用，整合發展，帶好每一位學生。

參、實施策略：

- 一、結合現有補救教學、教育優先區、健康促進學校等專案，將計劃施行並融入行事曆。
- 二、落實生命教育、生活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學生輔導等教育，實施方式以宣導方式、融入課程及主題活動辦理之。
- 三、善用社區資源、校園輔導老師、社會局社工，持續追蹤輔導中輟之虞、高風險家庭及高關懷學生個案。
- 四、適時召開各項輔導管教會議、個案研討會、個案安置會議、個案評估會議並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 五、辦理小團體輔導，加強對認輔個案及行為偏差學生的自我了解與自我成長。

肆、實施項目及內容：

一、學生輔導：

- (一) 成立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推動小組(附件一)，以校長為召集人，研議年度工作計畫及進行工作檢討。
- (二) 系統性規劃辦理學校教職員事務與輔導知能研習，以提昇教職員輔導知能，增進教師輔導諮商技巧，進而幫助學生面對課業壓力、人際互動技巧和挫折忍耐力，培養良好學習態度與知識技能，並鼓勵教師申請輔導相關科系或學分班進修。
- (三) 召開各項輔導管教會議—推動認輔教師制度、個案安置會議、個案研討會議、高風險家庭個案評估會議，並建立受輔學生名冊關懷輔導。
- (四) 推動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配合推動家庭暴力目睹兒童及少年預防輔導工作，並強化兒少自我保護知能。
- (五) 辦理家長成長課程，適時提供有需求家長認識與瞭學生教養及學習輔導。
- (六) 成立校園危機處理小組，並定期演練。

二、關懷中輟生：

- (一) 推動校內三級防治機制，強化學生缺曠課的管理，對瀕臨中輟學生加強追蹤輔導。
- (二) 善用社區資源、校園認輔老師、社會局社工，追蹤有中輟之虞的學生個案。辦理小團體輔導、外籍配偶子女輔導、補教教學等專案，發揮最大輔導效果。

三、落實性別平等教育：

- (一) 依據性平法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積極運作，落實法定任務。校內考績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之成員，依性平法之規定任一性別委員應符合該法性別比例組成。
- (二) 依法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提供必要協助，建置性別平等之學習環境與安全校園空間。
- (三) 加強辦理家暴及兒少性交易防治宣導活動，推動身體保護的觀念，規劃各年段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以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計畫工作之推行，落實家暴、兒少保護、性騷擾、性侵害通報。

四、推動生命教育與憂鬱自傷防治：

- (一) 訂定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計畫，落實執行各項防治工作。舉辦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實施全體教師對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處理知能研習。
- (二) 規劃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挫折容忍力及危機處理能力。以期學生對於生命保持積極樂觀、勇氣與奮鬥、尊重與助人的觀念。

五、落實學務工作：

- (一) 依「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修正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並擬定正向管教三級預防工作計畫，落實教育基本法之規定。
- (二) 推動「愛整潔、有禮貌、守秩序」的生活良好品格，加強宣導人權法治理念，培養親師生人權素養，舉辦校際模範生選舉，以營造人權保障與尊重的教育環境，加強促進身心健康之宣導活動。
- (三) 每學期第一週訂定為友善校園宣導活動週，始業式當天朝會集合時間，由校長親自主持「反黑幫、反霸凌、反性騷擾、反毒品及反家暴」宣導暨宣誓活動。建立一個民主、開放、關懷與尊重的學習環境。
- (四) 在友善校園週時，由導師利用上課時間加強宣導；並協同相關科任老師（如：電腦、美勞、彈性等）實施融入課程，以提升學生友善校園等知能觀念，並將其成果繳交至學務處，再由學務處彙整呈報縣府。

伍、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之，修訂時亦同。

訓育組長：

訓育組長 林梓鈴

教導主任：

教導主任 葉冠志

校長：

校長 王賢

新竹縣沙坑國小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推行委員會名單

職稱	姓名	職務	職掌
校長	王 賢	召集人	督導計畫之推行
家長會長	溫慶保	副召集人	協助召集人督導計畫之推行
教導主任	葉冠志	執行秘書	統籌計畫之擬定並負責推動事宜
訓導組長	林梓鈴	副執行秘書	協助計畫之擬定及推動事宜
總務主任	羅正昌	委員	協助計畫執行相關經費核銷及活動推廣
主計	朱承濬	委員	負責相關經費審核及活動推廣
教務組長	陳月珍	委員	負責執行教學有關之活動
低年級導師	溫明桂	委員	負責執行輔導及教學有關事項
中年級導師	陳建至	委員	負責執行輔導及教學有關事項
高年級導師	莊桂煜	委員	負責執行輔導及教學有關事項
家長代表	林聲良	委員	協助計畫執行推動及活動推廣